

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分装 500 吨化学试剂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6 月 28 日，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召开了年分装 500 吨化学试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检测单位代表及专家组成的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踏勘了生产现场，听取了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运行情况的介绍，检测单位河北顺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验收检测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规模

项目位于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经二路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有厂区内，项目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7°29'51.682"，北纬 38°21'14.630"。项目东侧为经二路，北侧为沧州迪纳兴科制药有限公司，南侧为沧州康达制药有限公司临港分公司，西侧为北京四环药业有限公司沧州分公司、沧州维智达美制药有限公司，东侧为瀛海（沧州）香料有限公司。

项目依托厂区现有生产车间、仓库及公辅设施，设置固体试剂灌装平台和液体试剂灌装平台。

建设规模：年分装化学试剂 500 吨。

二、环保审批情况

《年分装 500 吨化学试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取得了沧州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批复，审批号：沧港审环表[2022]12 号。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重新申报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931MA07LYCX7J001V。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0%。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分装 500 吨化学试剂建设项目总体验收。

四、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基本一致。

五、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验收组：

郭伟宁

冯郁湛

李成宁

赵子新

液体试剂分装废气经集气罩+碱性水喷淋+生物洗涤塔+活性炭吸附装置+25m 排气筒 (DA001) 排放。

固体试剂分装废气经集气罩+高效过滤器+25m 排气筒 (DA002) 排放。

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集气罩+生物喷淋+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DA003) 排放。

2、废水

喷淋用水循环使用, 定期补充,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分装车间地面清洗废水、洗瓶废水、液体过滤器清洗废水一起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排入沧州绿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港污水处理厂。

3、噪声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各类生产设备及配套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项目优先采用低噪声设备, 在厂房内布置, 部分设备加装基础减振。

4、固废

废周转桶由厂家回收利用; 实验室废液、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包装物、液体过滤器产生的滤网及滤渣、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高效过滤器产生的粉尘暂存于危废间,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六、验收检测结果

河北顺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5月23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 并出具了监测报告 (报告编号: HBSF-Y-20250129)。结论如下:

1、废气

液体试剂分装废气排放口 DA001 外排废气中, 非甲烷总烃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7.24\text{mg}/\text{m}^3$, 结果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 (非甲烷总烃 $\leq 80\text{mg}/\text{m}^3$); 去除效率两日最低值为 60.8%, 结果不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要求 (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geq 90\%$), 加测车间无组织非甲烷总烃。

固体试剂分装废气排放口 DA002 外排废气中, 颗粒物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5.9\text{mg}/\text{m}^3$, 颗粒物两日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14\text{kg}/\text{h}$, 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颗粒物 $\leq 120\text{mg}/\text{m}^3$, 排放

验收组:

张海宁

冯郁淇

李煜奥

赵子新

速率 $\leq 14.45\text{kg/h}$ 。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DA003 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86mg/m^3 ，结果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其他行业标准要求 (非甲烷总烃 $\leq 80\text{mg/m}^3$)；氯化氢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6.1mg/m^3 ，氯化氢两日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36kg/h ，硫酸雾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5.09mg/m^3 ，硫酸雾两日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30kg/h ，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氯化氢 $\leq 100\text{mg/m}^3$ ，氯化氢排放速率 $\leq 0.26\text{kg/h}$ ，硫酸雾 $\leq 45\text{mg/m}^3$ ，硫酸雾排放速率 $\leq 1.5\text{kg/h}$)。

厂界下风向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00mg/m^3 ，结果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2 企业边界标准值 (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m}^3$)；总悬浮颗粒物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500mg/m^3 ，氯化氢未检出，硫酸雾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38mg/m^3 ，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总悬浮颗粒物 $\leq 1.0\text{mg/m}^3$ ，氯化氢 $\leq 0.20\text{mg/m}^3$ ，硫酸雾 $\leq 1.2\text{mg/m}^3$)；厂区内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60mg/m^3 ，结果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附录 A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m}^3$)；生产车间门口非甲烷总烃两日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60mg/m^3 ，结果符合《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2 企业边界标准值 (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m}^3$)。

2、废水

厂区总排口外排废水中 pH 值范围为 8.3~8.5 (无量纲)，悬浮物两日排放浓度均值最大值为 24mg/L ，化学需氧量两日排放浓度均值最大值为 4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两日排放浓度均值最大值为 13.6mg/L ，氨氮两日排放浓度均值最大值为 0.169mg/L ，三氯乙烯未检出，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二级标准及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沧州绿源水处理有限公司临港污水处理厂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中规定的标准 (pH: 6~9 (无量纲)，悬浮物 $\leq 30\text{mg/L}$ ，COD $\leq 150\text{mg/L}$ ，BOD₅ $\leq 30\text{mg/L}$ ，氨氮 $\leq 25\text{mg/L}$ ，三氯乙烯 $\leq 0.6\text{mg/L}$)。

3、噪声

经检测该企业西、南、北厂界紧邻企业不具备检测条件，东厂界两日昼间噪

验收组：

郭伟宁

冯郁淇

李成宝 赵子新

声检测结果为 57~58dB (A)，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标准 (昼间≤65dB (A))。

4、总量

验收监测报告表明：化学需氧量年排放总量为0.025t/a，氨氮年排放总量为0.000t/a，颗粒物年排放总量为0.103t/a，非甲烷总烃年排放总量为0.262t/a，满足环评总量控制指标：COD：0.092t/a、氨氮：0.015t/a、SO₂：0t/a、NO_x：0t/a、颗粒物：9.504t/a、非甲烷总烃：6.144t/a。

七、验收结论

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分装 500 吨化学试剂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要求，验收检测报告表明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验收组：

郭伟宁

冯郁淇

李成奥

赵子新

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分装 500 吨化学试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一览表

2025 年 6 月 28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成员	冯郁淇	福晨河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环保主管	18032704477	冯郁淇
	李艳华	沧州市黄骅市生态环境监控中心	高 工	13785805768	李艳华
	李晓粤	河北水利电力学院	教 授	13930792999	李晓粤
	赵 军	河北碧之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 高	17731786960	赵军
	郭伟宁	河北顺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现场室主任	18132050590	郭伟宁